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10—22 号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7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1 日上午 9:00 在深圳国贸大厦 39 层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陈玉刚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王鹏因公出差，委托董事郭立威对议题二投赞成票。公司监事、王航军副总经理、李子鹏副总经理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 审议“关于落实股改承诺进行资产置换暨重大关联交易（草案）的议案”

为落实股权分置改革承诺的重大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深投控”）与本公司共同筹划启动相关承诺的重大事项。经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A、B 股股票交易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开始停牌。

本公司、深投控和相关专业中介机构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进行了

审慎的研究和分析，为确保股权分置改革承诺能够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公司拟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所拥有的部分房产与深投控所拥有的月亮湾 T102-0237 地块、深投控和深投控全资子公司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共同持有的深圳市深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00%股权（将非市场商品房及不良债权剥离后）进行置换，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最终交易价格将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并经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的评估结果确定。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落实股改承诺进行资产置换暨重大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待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并取得月亮湾 T102-0237 地块的房地产证后，本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方案，同时将一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三位控股股东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关于刘胤华副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本公司副总经理刘胤华先生因工作调动，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刘胤华先生工作调动后将不在本公司任职。

公司对刘胤华先生在公司任职多年来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感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落实股改承诺进行资产置换暨重大关联交易（草案）的议案；

（二）关于刘胤华副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7月21日